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邳州市油料作物绿色高产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2-GXZB-X2025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邳州市农业农村局）的（邳州市油料作物绿色高产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邳州市油料作物绿色高产高效丰产片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长征生态科技扬州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576.5345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6.697159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上海长征生态科技扬州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8日

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，<https://baosong.miit.gov.cn/ScaleTest>。